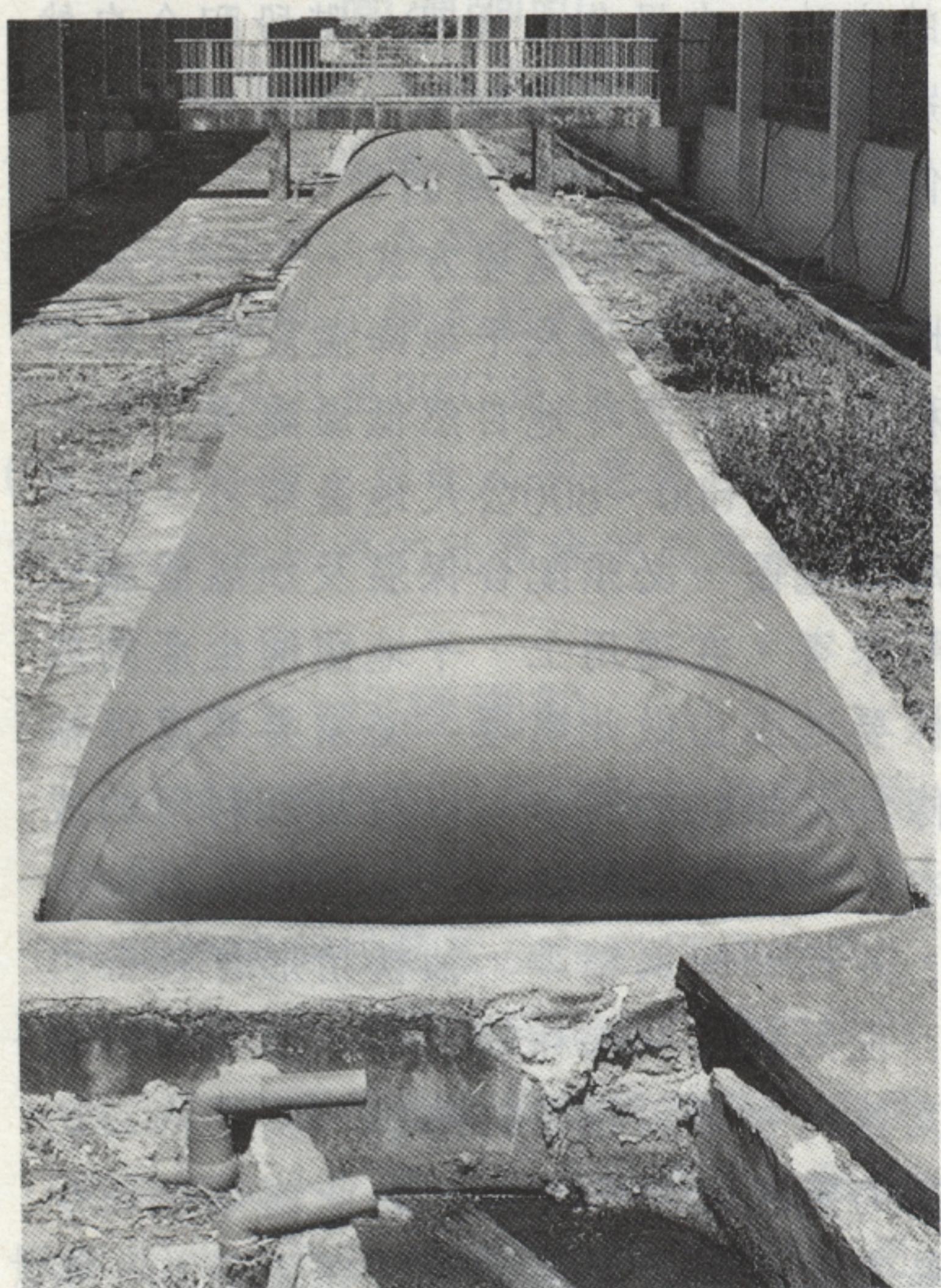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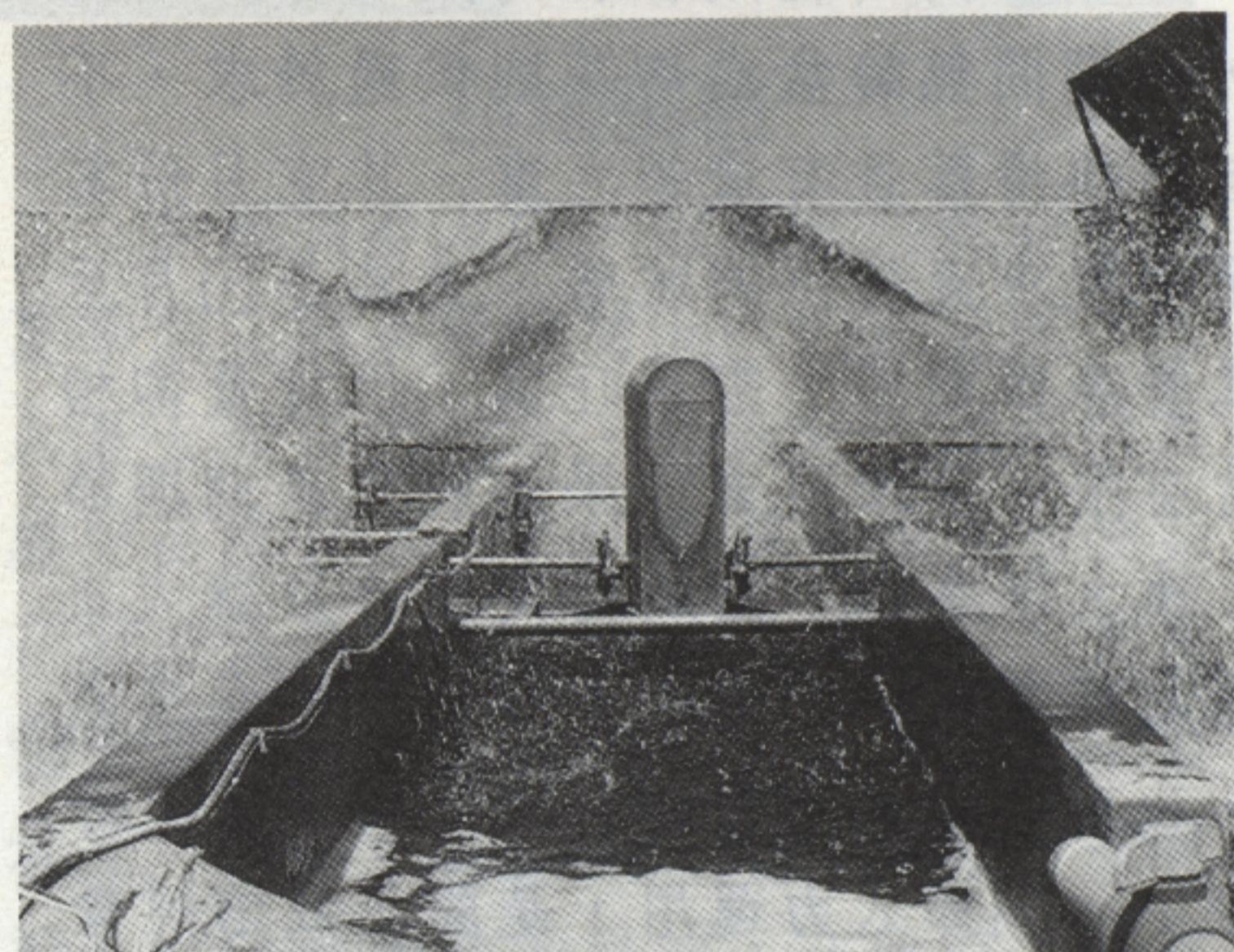
厭氣發酵：利用固液分離後之廢液排入紅泥塑膠皮袋內，由於豬糞尿液中天然存有不同厭氣菌在厭氣袋內，經太陽照射，而提高溫度，遂進行發酵產生沼氣（如圖二），一般厭氣槽至少應分前後二槽（廢水愈多，槽數應相對增加），以對應厭氣菌在槽內之生態環境——產酸期及產沼期，槽寬不要超過2.5米以上，使廢水在槽內造成塞流，同時在每個厭氣槽後方附加一污泥井，汲取污泥迴流至原水池，增加厭氣槽內污泥濃度、促進發酵進行。污泥迴流至原水池必須每2~3時迴流一次，每次5~10分鐘，厭氣發酵雖佔地較大，但若建在豬舍間空地即可彌補此一缺點，其獲得之沼氣，可供發電、保溫、燒熱水。



圖二 利用太陽能發酵產生沼氣情形

好氣處理：方法很多，本場所推薦之方法為活性污泥法，氧化溝法（如圖

三）亦為其方法之一，操作管理較簡單，電費亦較省。所謂活性污泥法係在曝氣槽內經常透過曝氣維持固定量之活性污泥，消耗廢水中之有機物，因此所使用之送風機械及散氣裝置需顧慮省電為最重要，此外，每天還需固定同一時間在槽邊置1公升量筒做1000毫升活性污泥沉澱，經30分鐘，觀察其沉澱情形，一般在200~300毫升最為正常，超過或不足都必須摒除去原因。（此為一般通稱”SV30”）



圖三 氧化溝內打水機曝氣也帶動水流

終沉池：目前環保機關取締放流水之BOD及S.S分別為100及200mg/l，可說相當嚴酷，在活性污泥池後，加一終沉池，讓廢水中之污泥沉澱，每30分鐘迴流3~5分鐘至活性污泥池前端，以增加曝氣池中之活性污泥，此時若未迴流，則污泥會因厭氣而浮起，致放流之水質受影響，此外，放流水離開沉澱池前還須經過擋流板及溢流堰之摒除雜質，才能使排放水更清澈。

三段式廢水處理設施對養豬或養牛等有機廢水之生物處理，操作簡單，若能持之以恆，必能使廢水達到排放水的水質要求。